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17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将本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任永平先生、独立董事吴非先生及董事叶立春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任永平先生担任。

二、本年度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所有成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17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17 年 2 月 10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初稿，同意提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审计；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计划安排和情况报告；并同意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三次会议，主要内容为：审阅了由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审计意见后的公司《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审阅了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审议了《2016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以及审阅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4、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5、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以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本年度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审计机构，一直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工作勤勉尽责，实事求是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执行审计工作，并结合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等情况。

3、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履行监督、核查职能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召开现场会议加通讯会议等形式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工作沟通，以协调、明确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履行专业职责并发表专业意见。按照公司年报审计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履行监督、核查职能，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能全面、客观、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资产质量。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敦促公司加强对各职能部门、下属各子公司的内控检查及督促整改工作，强化内控工作在企业管理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注和审议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清查和测试结果，对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部分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审计委员会经认真审议，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审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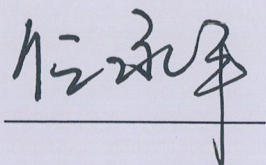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各项专业职责。2018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客观、审慎、独立的原则，更加恪尽职守，进一步加强同公司经营层、审计机构、财务部门的沟通，进一步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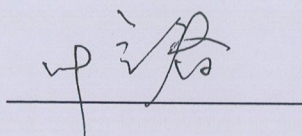
特此报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述职报告
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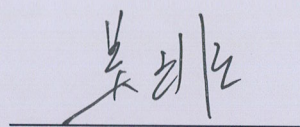
任永平



叶立春



吴 非



2018 年 4 月 10 日